

# 合法与可持续木材公共采购政策： 趋势与主要构成



**Federico Lopez-Casero,**

Forest Conservation, Livelihoods and Rights Project,  
Institute for Global Environmental Strategies (IGES)

中国与全球林产品贸易论坛

2008年6月18-19日·北京

# 发言大纲

1. 非法采伐和木材消费国家
2. 合法与可持续木材的公共采购政策
3. 全球现有的木材采购政策
4. 政策比较
5. 有力的采购政策之主要内容
6. 政策的有效因素
7. 实施有力政策的趋势
8. 改变加工与消费模式
9. 结论

# 1. 非法采伐与消费国

- 为什么消费国不能忽视非法采伐问题
  - 自身利益
    - 气候变化
    - 热带木材的蓄积量
    - 生产国的森林施政
    - 与公民社会的关系
  - 道德义务
- 消费国的行动
  - 欧盟森林执法、施政与贸易 (FLEGT) 行动计划、自愿伙伴关系协议
  - 立法措施
  - 木材采购政策
  - 私营部门行动

## 2. 合法与可持续木材的公共采购政策

- 要求公共采购具有合法性或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证明
- 主要影响建筑用木材、家具及纸制品
- 为什么需要公共采购政策？
  - 在OECD国家公共采购占GDP的9-15 % (1990-97)
  - 促使私营部门自愿制定自己的政策 ( 乘数效应 )
  - 增进对现有认证项目的需求并促进其改善
  - 提高对非法采伐及其后果的认识

### 3. 全球现有的木材采伐政策






	制定时间	目前的要求
荷兰	1997年2月 (2005年修订)	合法最好是可持续木材
丹麦	2003年6月	合法最好是可持续木材
英国	2004年1月	合法最好是可持续木材
新西兰	2004年3月 (2006年强制执行)	合法最好是可持续木材
法国	2005年4月	合法与/或可持续木材
墨西哥	2005年12月	最好是可持续木材
比利时	2006年3月	可持续木材
日本	2006年4月 (10月：实施)	合法木材 (可持续性作为考虑的因素)
德国	2007年 (旧：1998)	可持续木材
挪威	2007年6月	不包括热带木材

## 4. 政策比较

### a) 通过森林认证进行验证

	基于政府标准的评估	认可的森林认证项目
法国 	否	ITTO涉及的 <b>所有项目</b>
德国 	否	FSC、PEFC或与之“对等”的项目
日本 	否	<b>全部主要项目：</b> SGEC, FSC, PEFC, SFI, CSA, MTCC, LEI
英国 	✓	目前有5个认可的项目： FSC, PEFC, SFI, CSA, (仅合法性:) MTCC
荷兰 	✓	选择项目的测试评估

## b) 可选方法

	除森林认证以外验证合法性/可持续性的方法	详情		
		分别管理	独立监测	案例评估的标准
	4个可选方法 (依靠私营部门的 <b>行为准则</b> )	(✓)	(✓)	无
	无	-	-	-
	2个可选方法 (依靠私营部门的 <b>行为准则</b> )	✓	行业协会监督	无
	依据政府标准进行逐个案例的证据评估	✓	(✓) (如有关)	✓
	采用英国标准进行逐个案例评估	✓	(✓) (如有关)	✓

## c) 行为准则方法 (日本与法国)

- 政府很大程度上依靠私营部门的反应
- 采购机构要求供应商能够根据行业协会准则提供文件
- **日本：**
  - 木材行业协会制定的 *行为准则*
  - 日本木材行业协会联合会(JFWIA)于2006年3月制定的标准准则
  - 生产商与供应商认证
- **法国：**
  - 木材贸易联合会 *Le Commerce du Bois* 的《环保章程》
  - 生产商与供应商签署
- 不要求独立的政府/第三方认证



## d) 政府验证方法 (英国与荷兰)

英国与荷兰政府制定了自己的标准:

- 荷兰

- “最低要求” (1997), BRL方针 (2005)
- 目前对选择的国家认证项目依据简化的标准进行测试评估

- 英国

- 自2000年起，中央政府部门必须购买具有合法可持续来源的木材
- 木材的合法性成为合同条件
- 2005年起对合法性及可持续性的定义与标准:
  - 合法性：符合原产地国的相关法律
  - 可持续性：SFM国际定义的标准

## 英国的政府验证方法（续）

- 新进展：

自2009年起，政策将转向可持续木材或欧盟FLEGT行动许可的木材

- **木材专家中心意见 (CPET)**

- 于2005年制定，为公共部门及供应商无偿提供建议
- 根据政府对合法性及可持续性定义对项目及其他证据进行评估
- 研讨、推广、监督与指导
- 参考板(Reference Board)包括贸易与环保NGO

## e) 政策影响举例

- **日本：**
  - 6,000多个产业已经认可了行为准则方式
  - 当前约有60%的中央部门木材与胶合板采购具备合法性证明
- **英国：**
  - 进口到英国的木材60%为认证木材——自实施政策以来有了显著的增加
  - 其他国家政府紧随其后
  - 提高SFM标准 (通过认证项目)
  - 英国木材贸易协会：“政策是将非法采伐逐出供应链的重要动力。”

## f) 比较分析的主要发现

所有政策的相似之处：

- 对中央政府机构强制执行
- 认可森林认证作为主要的验证方法
- 渐进式方法
- 已经引起了私营部门的反响

不同之处：

- 认证项目的预先评估 (英国与荷兰)
- 政府评估标准 (英国与荷兰)
- 由采购机构 (英国与荷兰) 或私营部门(法国与日本)承担验证责任
- 要求第三方监督 (英国、荷兰、德国与法国)
- 对买方的体制支持及买方能力培养 (英国)

## 5. 有力的采购政策之主要因素

1. 制定**合法性与可持续性的定义/标准**
2. 采用这些标准对现有认证项目进行判断
3. 对非认证产品：
  - a. 涉及**合法来源/合规**与**监管链**
  - b. 包括国际认可的**SFM标准**
  - c. 包括对文件证明材料的**中立评估**
4. 为采购机构提供充分的政策实施**指导**
5. **监督政策实施**及市场影响
6. 鼓励所有**公共行政部门**的**横向与纵向参与** (当地)

## 6.比较政策的有效因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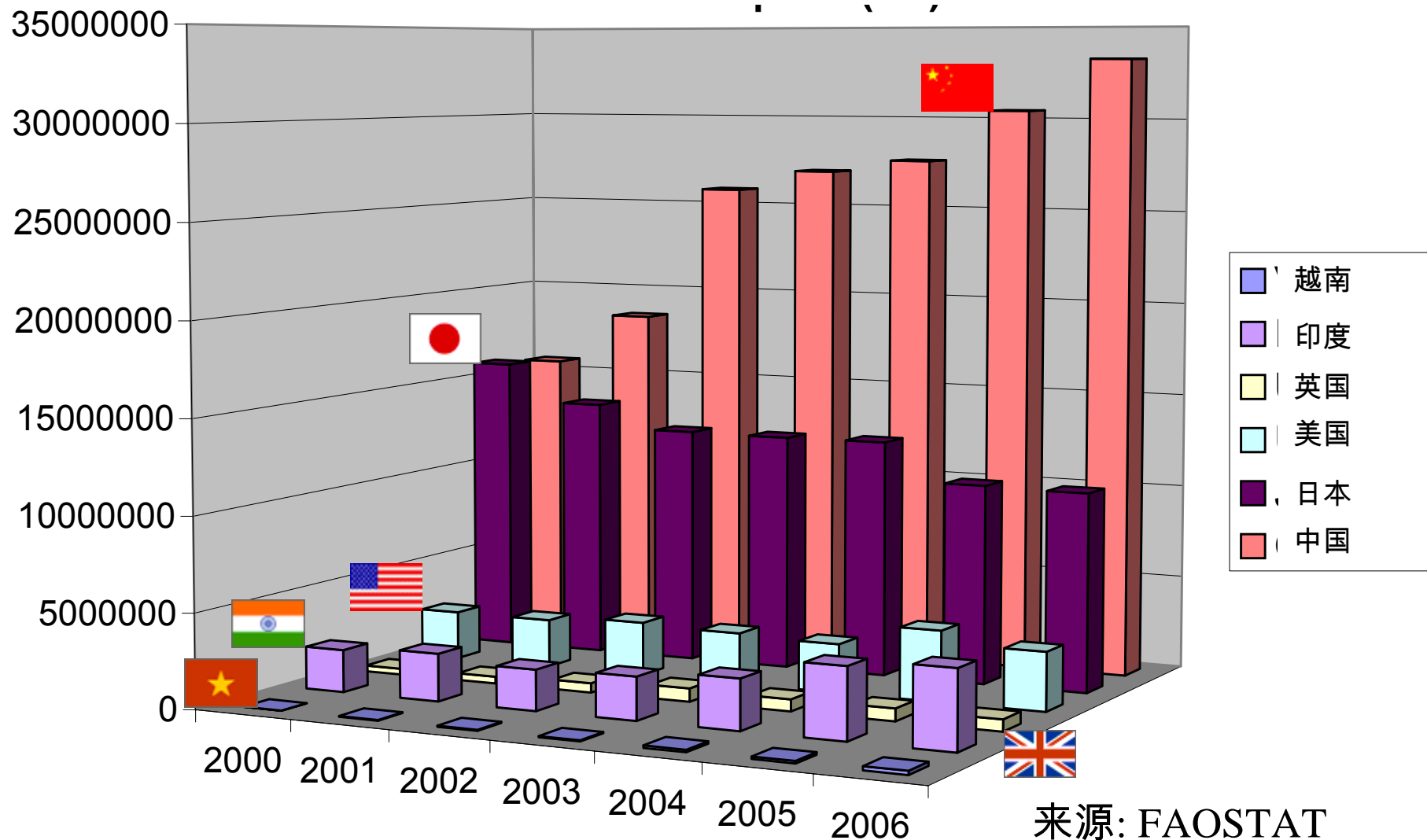
				
1. 主要木制品类别	✓	✓	✓	✓
2. 合法性/可持续性定义/标准	✓	(✓)	(-)	(-)
3. 对现有的保证项目：				
a. 采用适当标准进行第三方评估	a. ✓	✓	-	-
b. 支付溢价的自由	b.(✓)	✓	(✓)	(✓)
4. 对于可选方法：				
a. 合法性保证标准	a. ✓	a.✓	(-)	(✓)
b. 可持续性保证标准	b.(✓)	b. -	(-)	-
c. 逐个案例的证明材料中立评估	c. ✓	c. ✓	(✓)	(-)
5. 对供应商及第三方调查的监督	✓	✓	(✓)	(-)
6. 在可能范围内强制执行	✓	✓	(✓)	(✓)
7. 为采购机构提供充分的指导	✓	(✓)	(-)	(-)
8. 鼓励所有公共行政部门参加	(✓)	(✓)	(-)	(✓)
9. 公共采购的内部监督	(✓)	(✓)	(-)	✓
10. 参与透明的修订程序	✓	(✓)	(✓)	<sup>14</sup> ✓

## 7. 实施有力政策的趋势

		近期与预期的发展
亚太	日本	转向采购 <b>可持续</b> 木材
	新西兰	自2008年起， <b>可持续</b> 木材？
欧盟	英国	自2009年起，要求合法与 <b>可持续</b> 木材，到2015年可望要求采购颁发FLEGT许可证的合法产品
	荷兰	合法性英国标准；自2010年要求 <b>可持续</b> 木材；修改BRL方针使其能够使用
	法国	自2010年起要求合法与 <b>可持续</b> 木材
	丹麦	修改后的合法与 <b>可持续</b> 木材标准
	德国	新政策要求 <b>可持续</b> 木材 (FSC & PEFC)
	比利时	要求 <b>可持续</b> 木材；2007年秋季的检查

## 8. 改变加工与消费模式

原木进口 ( m3 )





## 9. 结论

- 合法与可持续木材的公共采购政策（PPP）正在积蓄动力：
  - 非法采购在G8议程上占据主要位置
  - 关于气候变化的争论日益激烈
- 并非所有的PPP都同样有效：
  - 制定更有力政策的趋势
- 新兴消费国家/中间国家（中国、越南、印度等）的建议：
  - 寻找产品链满足PPP认证要求的方法  
(供应国 => 国内加工 => 出口)
  - 引入木材采购政策

# 谢谢！

<http://www.iges.or.jp/en/fc/index.html>

[lopezcasero@iges.or.jp](mailto:lopezcasero@iges.or.jp)

创办世界一流工厂

中国木材人 勤劳天下

位于中国黑龙江省边境城市东宁的大型木材加工企业  
2006年9月